

厦门成立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

12月10日，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关于拟成立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的通知》，通知表示为推进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试点工作，拟成立厦门市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有意参加联盟的相关单位需根据要求提交资料申请。

政策原文如下：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拟成立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试点工作，拟成立厦门市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请有意参加联盟的相关单位，包括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以下简称“动力电池”）生产、使用、回收以及综合利用（含梯级利用和再生利用企业）企业，新能源汽车生产、销售、维修、租赁等企业，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以及相关科研机构、高校以及相关行业组织等，填写《厦门市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登记表》，附上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国家法规规章对相关业务内容有经营资质证明材料。申请材料电子版（含证明材料扫描件）请发至电子邮箱：xmgxjjnc@xm.gov.cn。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处 范泽泽15160443644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陈宏勋15960256773

地址：湖滨北路61号市政府东楼604室

附件：[厦门市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产业联盟登记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年12月10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49946.html>